

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 告

(2025)内06破50号

2025年12月16日，本院根据包头市三主粮种业有限责任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达拉特旗雨禾太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查明，达拉特旗雨禾太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无财产用于支付到期债务及破产费用，管理人提请本院裁定宣告债务人破产并终结本案破产程序。本院认为，达拉特旗雨禾太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无财产用以支付到期债务及破产费用，亦不存在重整、和解可能，管理人提请本院裁定宣告债务人破产并终结本案破产程序符合法律规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款、第四十三条、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本院于2026年3月26日裁定宣告达拉特旗雨禾太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破产并终结达拉特旗雨禾太农牧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破产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